

# 工程款支付申请单

编号:

项目名称	洛阳市洛龙区伊河湾项目供配电工程	施工单位	河南省埃思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洛阳市洛龙区伊河湾项目供配电工程	合同编号	YHW.C06-JA-070

致: 河南浩德新澜置业有限公司

我单位与贵单位签订了《洛阳市洛龙区伊河湾项目供配电工程》, 根据合同


六、1 约定: 每批次土建部分施工完成 (包含过路顶管施工、设备房及值班室的墙面天棚粉刷、电缆沟、设备基础及预埋件), 经甲方确认, 付至该批次土建部分已完工程对应合同金额的 70%;

目前, 我单位已完成 2#住宅配和充电桩配土建部分工作。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工程对应合同金额的 70%, 160407 元 (大写: 壹拾陆万零肆佰零柒元整)

开户行及帐号:

开户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川支行

帐号: 4105 0168 7008 0000 0558

施工单位 (章): 

项目经理: 赵甲

日期:

备注: 本表做为支付工程款的附件。